

臺南市政府安平區公所 CEDAW 實體課程辦理成果報告

辦理機關單位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安平區公所
辦理日期	107 年 5 月 14 日(一)
課程名稱	員工協助方案-CEDAW 教育訓練(第 1、2 場次)
參訓對象	第一場次：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 第二場次：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高階公務人員(薦任主管及簡任人員)
授課講師	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江承曉助理教授
研習人數	第一場次： 主合辦機關編制內公務人員 300 名；另提供其他機關學校公務同仁 15 名，共計 315 名 第二場次： 主合辦機關編制內公務人員 100 名；另提供其他機關學校公務同仁 15 名，共計 115 名
課程內容	<p>一、CEDAW 公約的由來與歷史、台灣加入 CEDAW 的過程、我國 CEDAW 公約的內國法化等相關概念。</p> <p>二、闡述 CEDAW 公約的主要精神及三核心概念：</p> <p>(一)禁止歧視原則</p> <p>(二)實質平等：舉例說明形式平等、保護主義平等，如何運用矯正式平等以達成實質平等。</p> <p>(三)國家負有含尊重、保護、實現及促進等義務。</p> <p>三、分別說明性別的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定義、案例及相關規定，從 CEDAW 規範面向、法條定義及內容，擇要說明如何消除歧視。</p> <p>四、以臺灣 CEDAW 的困境與建議，說明性別主流化的相關概念，以具體行動去體現 CEDAW 的簽署，達到性別平等的策略。</p> <p>五、舉相關例子說明暫行特別措施第四條第一項與第二項性別歧視的差異，採行「暫行特別措施」步驟及原則。</p>
課程進行方式	演講、含實際案例討論與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p>成效評估</p>	<p>一、講師授課說明 CEDAW 法律內容、精神與核心概念，直接與間接歧視與暫時施行措施、及 CEDAW 相關案例。</p> <p>二、案例探討並由學員發表感想</p> <p>(一)限制聘用女性測量助理員人數</p> <p>(二)男女最低結婚及訂婚年齡不一致</p> <p>三、Q&A</p> <p>從研商「法規明定委員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是否符合 CEDAW」會議紀錄，及不符合 CEDAW 第 29 號至第 33 號一般性建議之法規及行政措施案例，以問答方式，想一想自己在推動公務中，是否存在直接或間接歧視、性別刻板印象等，反思如何運用 CEDAW 於機關業務。</p> <p>本次活動在活動進行方式對參訓人員相當受用</p>
--------------------	--

活動照片



主管班：講師授課



非主管班：講師與學員互動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之成果表

辦理機關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辦理日期	107年7月13日(五)
課程名稱	107年度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影片賞析-關鍵少數)
研習人數	男：19人 女：62人 共計：81人
課程內容	透過「關鍵少數」影片欣賞帶出美國早期對於有色人種歧視及女性職場歧視等性別議題。同時於會後安排本府性平辦公室執行長陳明珍參議擔任與談人與觀影者分享自身經驗及性平觀念，並由觀影者主動分享日常生活中的性別經驗，提升同仁的性別意識。
成效評估	本次課程整體回收問卷 56 份，參訓人對於本次活動整體滿意度平均得分 4.6 分(5 分為非常滿意)，其中有 53% 的人非常同意參加本課程有助提升性別平等意識。 另透過問卷調查發現同仁偏好以電影賞析方式辦理性平課程，可作為日後辦理課程之參考。

活動照片



大合照